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LI HOLDINGS GROUP LIMITED

天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概要

-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總收入約為人民幣260.9百萬元，較2018年同期下跌約人民幣384.7百萬元或59.6%；
-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人民幣42.7百萬元，較2018年同期的人民幣345.4百萬元大幅下跌。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16.4%，亦較2018年同期的53.5%錄得大幅下跌；
-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48.6百萬元，而2018年同期則為溢利人民幣189.8百萬元；
-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為人民幣6.66仙，而2018年同期則為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25.49仙；及
-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天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同期的比較數字。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附註)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及4	260,933	645,618
銷售成本		(218,228)	(300,244)
毛利		42,705	345,374
其他收益	4	12,020	31,773
銷售及分銷成本		(9,209)	(13,975)
行政費用		(40,189)	(51,343)
研究及開發成本		(42,341)	(27,310)
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37,014)	284,519
融資成本	5	(15,358)	(14,46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638)	—
除稅前(虧損)/溢利		(53,010)	270,053
所得稅抵免/(開支)	6	4,522	(80,486)
期內(虧損)/溢利		(48,488)	189,56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605	3,723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扣除所得稅		(47,883)	193,290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8,591)	189,833
非控股權益		103	(266)
		(48,488)	189,567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8,032)	193,353
非控股權益		149	(63)
		(47,883)	193,290
		人民幣仙	人民幣仙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6.66)	25.49

附註：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會重列。見附註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附註) (經審核)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7,413	152,860
投資物業		22,574	22,915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	34,52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按金及 其他非流動租金按金		93,841	32,86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6,528	17,06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9,588	9,52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86,862	368,076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0	16,278	–
其他無形資產		571	335
遞延稅項資產		23,908	24,052
非流動資產總值		857,563	662,217
流動資產			
存貨		148,320	196,081
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	145,676	277,353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0	7,152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1,073	48,17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0,000	110,530
已抵押銀行存款		5,475	13,187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7,256	488,424
流動資產總值		734,952	1,133,751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附註) (經審核)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1	60,468	144,915
遞延收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1,452	141,883
應付稅項		9,924	63,576
應付債券		404,549	387,874
租賃負債		11,481	-
融資租賃承擔		-	118
應付股息		88	88
流動負債總值		557,962	738,454
流動資產淨值		176,990	395,29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34,553	1,057,51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9,748	-
融資租賃承擔		-	173
遞延收入		18,560	20,008
遞延稅項負債		39,850	43,907
非流動負債總值		88,158	64,088
資產淨值		946,395	993,426
資本和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			
股本		6,637	6,637
儲備		933,120	980,383
		939,757	987,020
非控股權益		6,638	6,406
總權益		946,395	993,426

附註：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會重列。見附註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天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於2007年3月6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案，經合併及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為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之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1號太古廣場三座9樓907-909室。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i)製造及銷售片式多層陶瓷電容器（「MLCC」）、(ii)投資與金融服務及(iii)其他一般貿易。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納入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在編製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一致，惟採納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生效的以下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除外。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於編製其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並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概無修訂對本中期財務報告內所編製或呈列之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激勵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本質。其為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規定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內之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則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要求的出租人會計則大致不變。

本集團自2019年1月1日起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經修訂追溯法，因此已將初始應用之累計影響確認為於2019年1月1日之權益期初結餘調整。比較資料並無重列及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及所採用之過渡選擇之性質及影響之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會計政策變動

(i) 租賃之新定義

租賃定義之變動主要與控制權之概念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按客戶是否於一段時間控制一項已識別資產之使用權之基準（其可透過明確之使用量釐定）界定租賃。當客戶有權指示已可識別資產之用途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份經濟利益時，即擁有控制權。

本集團僅對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之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之新定義。就於2019年1月1日前訂立之合約而言，本集團已使用可行權宜之過渡方法豁免先前就現有安排為或包含租賃所作之評估。

因此，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之合約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繼續入賬為租賃，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之合約則繼續入賬為有待執行之合約。

(ii) 承租人之會計處理方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消先前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規定，承租人須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之規定。取而代之，當本集團為承租人時，須資本化所有租賃，包括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惟該等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除外。就本集團所知，該等新資本化租賃主要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

倘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並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相聯非租賃部分入賬列為所有租賃之單一租賃部分。

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決定是否按個別租賃基準資本化租賃。就本集團而言，低價值資產一般為辦公室設備。與該等並無資本化之租賃相關之租賃付款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於租賃期之開支。

當租賃被資本化，則初步按於租賃期應付之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負債，並使用租賃隱含之利率貼現，或倘無法輕易釐定該利率，則採用相關增量借款利率。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非取決於一項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並不會被包括於租賃負債之計量中，因此將於其產生之會計期間在損益中被扣除。

於租賃被資本化時確認之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包括租賃負債之初步金額加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以及所產生之任何初步直接成本。於合適之情況下，使用權資產之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修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點之估計費用（貼現至其現值及減去所獲得之任何租賃優惠）。

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呈列。

當一項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出現變動，或本集團根據餘值保證對預期應付之金額之估計出現變動，或有關本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延長或終止之選擇權之重新評估出現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按此方式重新計量，則對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減至零，則於損益中記錄相應調整。

(iii) 租賃投資物業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該等物業為持作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時，本集團須將所有租賃物業入賬為投資物業（「租賃投資物業」）。由於本集團先前選擇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將其於2018年12月31日持作投資用途之所有租賃物業入賬，故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因此，該等租賃投資物業繼續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報。

(iv) 出租人之會計處理方法

除上文第(a)(iii)段所述出租投資物業外，本集團作為融資租賃之出租人出租若干機器項目。適用於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會計政策仍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大致相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本集團於分租安排中作為中介出租人行事，則本集團須將透過參考主租賃（而非相關資產）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將分租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就此而言，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b) 應用上述會計政策之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來源

(i) 釐定租賃條款

誠如上述會計政策所闡述，租賃負債初步按於租賃期應付之租賃付款現值確認。於釐定包括本集團可予行使之重續權之租賃於開始日期之租賃期時，本集團評估行使重續權之可能性，當中計及本集團行使該權利產生經濟優惠之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優惠條款、租賃物業裝修承諾及該相關資產對本集團業務經營之重要性。當發生於本集團控制內之重大事件或重大變動時，則對租賃期進行重新評估。租賃期之任何延長或縮短將影響於未來確認之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

(c) 過渡性影響

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即2019年1月1日），本集團釐定餘下租賃期之年期及計量先前分類為按餘下租賃付款現值計量之經營租賃之租賃之租賃負債，並採用於2019年1月1日之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用於釐定餘下租賃付款現值之增量借款利率介乎3.4%至8.9%。

本集團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初始應用日期採用以下確認豁免及可行權宜方法，以便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i) 本集團選擇不對餘下租賃期於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初始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完結（即租賃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完結）之租賃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之規定；
- (ii) 當計量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初始應用日期之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對具備合理相似特徵（例如於類似經濟環境中之類似類別相關資產且餘下租賃期相若之租賃）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及
- (iii) 當計量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初始應用日期之使用權資產時，本集團依賴先前於2018年12月31日對過苛合約條款進行之評估為進行減值檢討之替代方案。

下表為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經營租賃承擔與於2019年1月1日確認之租賃負債期初結餘之對賬：

	2019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經營租賃承擔（經審核）	55,403
減：與免除資本化之租賃有關之承擔：	
－餘下租賃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完結之短期租賃及其他租賃	(964)
－低價值資產之租賃	(252)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u>(9,066)</u>
餘下租賃付款之現值（採用於2019年1月1日之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未經審核）	45,121
加：於2018年12月31日確認之融資租賃負債	<u>291</u>
於2019年1月1日確認之租賃負債總額（未經審核）	<u><u>45,412</u></u>

與於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有關之使用權資產已按相等於就餘下租賃負債確認之金額（經與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確認之該租賃有關之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之金額調整）之金額確認。

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影響而言，本集團毋須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初始應用日期作出任何調整，惟更改有關結餘之標題則除外。因此，該等金額計入「租賃負債」內而非「融資租賃承擔」，而相應租賃資產之折舊賬面值識別為使用權資產。權益期初結餘並無受影響。

本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呈列不符合投資物業之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獨立呈列租賃負債。

下表概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於2018年 12月31日之 賬面值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租賃 合約資本化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月1日之 賬面值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影響之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2,860	80,542	233,402
預付土地租賃之付款	34,525	(34,525)	-
非流動資產總值	662,217	46,017	708,23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預付土地租賃之付款	896	(896)	-
流動資產總值	1,133,751	(896)	1,132,855
融資租賃承擔	118	(118)	-
租賃負債	-	11,451	11,451
流動負債總值	738,454	11,333	749,787
流動資產淨值	395,297	(12,229)	383,06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57,514	33,788	1,091,302
融資租賃承擔	173	(173)	-
租賃負債	-	33,961	33,961
非流動負債總值	64,088	33,788	97,876
資產淨值	993,426	-	993,426

於報告期末及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之本集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月1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自用之租賃物業	40,113	45,121
土地使用權	35,200	35,421
	75,313	80,542

(d) 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及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之租賃負債之餘下合約到期日如下：

	於2019年6月30日		於2019年1月1日	
	最低租賃 款項現值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款項總值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款項現值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款項總值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u>11,481</u>	<u>12,138</u>	<u>11,451</u>	<u>11,868</u>
一年後但兩年內	<u>10,978</u>	<u>12,128</u>	<u>10,958</u>	<u>12,108</u>
兩年後但五年內	<u>18,540</u>	<u>24,125</u>	<u>20,682</u>	<u>26,874</u>
五年後	<u>230</u>	<u>356</u>	<u>2,321</u>	<u>3,638</u>
	<u>29,748</u>	<u>36,609</u>	<u>33,961</u>	<u>42,620</u>
	<u>41,229</u>	<u>48,747</u>	<u>45,412</u>	<u>54,488</u>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u>(7,518)</u>		<u>(9,076)</u>
租賃承擔現值		<u>41,229</u>		<u>45,412</u>

(e) 對本集團之財務業績、分部業績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初始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租賃負債之尚未償還結餘應計之利息開支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而非按直線法確認經營租賃項下於租賃期所產生之租金開支。相比於年內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結果，其為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報之經營業務溢利帶來正面影響，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將根據資本化租賃所付之租金分為資本部分及利息部分。該等部分分類為融資現金流出（與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之處理方式類似），而非經營現金流出，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之經營租賃相同。儘管現金流量總額不受影響，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導致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之現金流量呈報方式出現重大變動。

透過調整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該等中期財務報表呈報之金額，假設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而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繼續於2019年應用，計算理應根據該被取代準則確認之假想金額估計，以及透過比較2019年之該等假想金額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編製之2018年實際相應金額，下表可顯示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業績、分部業績及現金流量之估計影響。

	2019年			2018年	
	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呈報之金額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加：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之折舊及 利息開支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扣除：假設 根據國際 會計準則 第17號之與 經營租賃 有關之估計 金額 (附註1)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假設根據 國際會計 準則第17號 作出的 2019年 假設金額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根據國際 會計準則 第17號 於2018年 呈報之金額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影響之截至 2019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之財務業績：					
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37,014)	5,047	(5,727)	(37,694)	284,519
融資成本	(15,358)	1,555	–	(13,803)	(14,466)
除稅前（虧損）／溢利	(53,010)	6,602	(5,727)	(52,135)	270,053
期內（虧損）／溢利	(48,488)	6,602	(5,727)	(47,613)	189,567
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影響之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之可呈報 分部（虧損）／溢利 (附註3)：					
—MLCC	(64,515)	4,398	(3,801)	(63,918)	277,075
—投資與金融服務	35,492	2,204	(1,926)	35,770	4,540
—其他一般貿易	(65)	–	–	(65)	324
總計	<u>(29,088)</u>	<u>6,602</u>	<u>(5,727)</u>	<u>(28,213)</u>	<u>281,939</u>

	2019年			2018年
	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呈報之金額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扣除：假設 根據國際 會計準則 第17號之與 經營租賃 有關之估計 金額 (附註1及2)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假設根據 國際會計 準則第17號 作出的 2019年 假設金額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根據國際 會計準則 第17號 於2018年 呈報之金額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影響之截至2019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現金 流量表項目：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之 現金	(1,794)	(5,727)	(7,521)	109,160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之 現金淨額	(50,240)	(5,727)	(55,967)	102,524
已付融資租賃之資本部分	(4,265)	4,172	(93)	(60)
已付融資租賃之利息部分	(1,558)	1,555	(3)	(5)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之 現金淨額	1,311	5,727	7,038	(509,464)

附註：

- 「與經營租賃有關之估計金額」為與租賃(倘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仍於2019年應用，將獲分類為經營租賃)有關之2019年現金流量金額之估計。該估計假設租金與現金流量並無分別，且倘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仍於2019年應用，於2019年訂立之所有新租賃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任何潛在稅務影響將不予理會。
- 於此影響表內，該等現金流出將由融資活動重新分類為經營活動，從而計算出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及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之假想金額，假設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仍獲應用。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分部管理業務，而分部則以業務範圍劃分。按與董事會（主要經營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作內部報告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下列三個可呈報分部。本集團並無將營運分部合併以組成以下之可呈報分部。

- (a) MLCC：製造及銷售MLCC；
- (b) 投資與金融服務：包括但不限於(i)直接投資於債務、股權及／或任何其他資產；(ii)資產管理；及(iii)提供財務顧問服務；及
- (c) 其他一般貿易：買賣MLCC以外之商品，包括但不限於電子元件及金屬、礦石及石油產品等商品。

提供予董事會以進行資源分配及對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分部表現進行評估之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MLCC 人民幣千元	投資與 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一般貿易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於時間點	208,058	24,044	-	232,102
隨時間	-	28,831	-	28,831
來自外部客戶之可呈報分部收益	<u>208,058</u>	<u>52,875</u>	<u>-</u>	<u>260,933</u>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u>(64,515)</u>	<u>35,492</u>	<u>(65)</u>	<u>(29,088)</u>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MLCC 人民幣千元	投資與 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一般貿易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於時間點	565,303	(6,043)	59,368	618,628
隨時間	-	26,990	-	26,990
來自外部客戶之可呈報分部收益	<u>565,303</u>	<u>20,947</u>	<u>59,368</u>	<u>645,618</u>
可呈報分部溢利	<u>277,075</u>	<u>4,540</u>	<u>324</u>	<u>281,939</u>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分部間收益。

呈報分部（虧損）／溢利之計量方法為各分部在未分配企業利息收入、其他企業收入、中央行政開支、中央財務成本及所得稅的情況下之虧損或盈利。

下表載列本集團經營分部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之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總額 人民幣千元
	MLCC 人民幣千元	投資與 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一般貿易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u>990,479</u>	<u>548,075</u>	<u>1,678</u>	<u>1,540,232</u>
可呈報分部負債	<u>217,966</u>	<u>11,194</u>	<u>918</u>	<u>230,078</u>
	於2018年12月31日（經審核）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
	MLCC 人民幣千元	投資與 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一般貿易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u>1,226,629</u>	<u>502,010</u>	<u>31,660</u>	<u>1,760,299</u>
可呈報分部負債	<u>403,100</u>	<u>2,551</u>	<u>926</u>	<u>406,577</u>

附註：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會重列。見附註2。

可呈報分部損益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外部客戶衍生之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總額	(29,088)	281,939
企業利息收入	741	6
其他企業收入	-	15,698
中央行政開支	(10,863)	(17,823)
中央財務成本	(13,800)	(9,767)
	<u>(53,010)</u>	<u>270,053</u>
綜合稅前(虧損)/溢利	<u>(53,010)</u>	<u>270,053</u>

4. 收入及其他收益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類別劃分之客戶合約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客戶合約收入		
MLCC銷售	208,058	565,303
其他一般貿易	—	59,368
資產管理費收入	28,831	26,904
	<u>236,889</u>	<u>651,575</u>
其他來源之收入		
投資利息收入(附註i)	—	8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虧損)淨額	24,044	(6,043)
	<u>24,044</u>	<u>(5,957)</u>
	<u>260,933</u>	<u>645,618</u>
其他收益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附註i)	3,220	1,195
來自投資物業的總租金收入	3,237	3,460
政府補貼(附註ii)	3,128	1,836
發放政府補貼作為收入	1,448	1,732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13,562
匯兌淨收益	139	6,420
銷售材料	11	26
其他管理費收入	—	250
雜項收入	837	3,292
	<u>12,020</u>	<u>31,773</u>
	<u>272,953</u>	<u>677,391</u>

附註i：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總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為人民幣3,220,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81,000元）。

附註ii：政府補貼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對本集團之津貼，主要作為激勵措施以鼓勵本集團發展並對地方經濟發展作出貢獻。

5.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附註)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銀行貸款之利息	–	2,086
其他貸款之利息	–	2,608
應付債券之利息	13,800	9,767
租賃負債之利息	1,558	–
融資租賃承擔之財務費用	–	5
	<u>15,358</u>	<u>14,466</u>

附註：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會重列。見附註2。

6.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期內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522	(70,087)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	(10,399)
期內所得稅抵免／(開支)	<u>4,522</u>	<u>(80,486)</u>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所在及經營之司法權區產生之利潤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於期內在香港並未產生應課稅利潤，故此本集團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定，本集團無須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所有中國附屬公司均按25%標準稅率就各自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應課稅利潤繳納企業所得稅，惟深圳市宇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2018年10月16日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並可於2018年起連續三個年度期間按15%之稅率繳納所得稅。

7. 股息

董事會不宣派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48,591,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溢利人民幣189,833,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44,750,000股（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44,750,000股）計算。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因期內並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普通股。

9. 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項	150,850	244,459
減：虧損撥備	<u>(10,910)</u>	<u>(12,769)</u>
	139,940	231,690
應收票據	<u>5,736</u>	<u>45,663</u>
	<u>145,676</u>	<u>277,353</u>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資產管理費。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信貸期一般為1至4個月。資產管理費於各季度末已收或應收。每名客戶獲分配一個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款項實施嚴格管控，並設有信貸控制政策以將其信貸風險減至最低。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所有應收票據均由報告期末起計1年內到期。

於報告期末，根據收入確認日期之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97,567	178,617
91至180日	6,660	29,573
181至360日	10,142	11,201
1至2年	22,082	17,661
2至3年	6,955	268
超過3年	<u>7,444</u>	<u>7,139</u>
	<u>150,850</u>	<u>244,459</u>

於報告期末，按票據發出日期為基準之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2,346	19,652
91至180日	2,278	16,152
181至360日	1,112	9,859
	<u>5,736</u>	<u>45,663</u>

10.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最低應收租賃款項		最低應收租賃款項現值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包括：				
1年內	8,819	-	7,152	-
1年後但3年內	17,777	-	16,278	-
	<u>26,596</u>	-	<u>23,430</u>	-
減：未賺取之融資租賃收入	(3,166)	-	-	-
最低應收租賃款項現值	<u>23,430</u>	<u>-</u>	<u>23,430</u>	<u>-</u>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代表：		
流動	7,152	-
非流動	<u>16,278</u>	<u>-</u>
	<u>23,430</u>	<u>-</u>
實際利率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u>8%</u>	<u>-</u>

於報告日期，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按應收款項自相關租約生效日期起之賬齡釐定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u>23,430</u>	<u>-</u>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59,835	138,907
應付票據	<u>633</u>	<u>6,008</u>
	<u>60,468</u>	<u>144,915</u>

於報告期末，按供應商結算單日期為基準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46,371	124,281
91至180日	10,864	13,402
181至360日	1,414	127
1至2年	90	90
超過2年	1,096	1,007
	<u>59,835</u>	<u>138,907</u>

應付貿易賬款為不計息，一般於30至120日內償付。

於報告期末，按票據發出日期為基準之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633	5,793
91至180日	-	215
	<u>633</u>	<u>6,00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經過2018年的卓越表現，於2019年，受整體經濟環境所影響，本集團面臨巨大挑戰及困難。儘管預期MLCC業務將繼續增長及繼續為本集團的主要增長來源，惟該分部亦於大量機會中面對前所未見的威脅。管理層致力為MLCC分部的未來制定及塑造最適合的方向。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與金融服務分部維持平穩，而其他一般貿易分部已暫停營運。

MLCC

於2018年第四季度，MLCC市場出現突然改變。MLCC產品價格上升超過一年後持續下跌，導致市場上MLCC的代理商紛紛拋貨出售，改善常規MLCC產品之供應短缺情況。全球宏觀經濟面臨中美貿易戰導致之嚴峻不利因素。因此，在國內消費市場轉弱及消費電子品傳統旺季活動減弱之情況下，客戶減少訂單，並需要時間減少過剩存貨。故此，於2019年上半年，MLCC分部呈報營業收入減少，且預期有關低迷情況將維持一段時間。

自2019年7月初至2019年8月中，本集團MLCC分部下於中國東莞之生產廠房之管理層已接獲大量員工辭職要求，儘管本集團於中國安徽之其他設施未受影響，其已擾亂東莞廠房之生產。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之管理層仍正採取行動以穩定情況及調查有關事宜。

投資與金融服務

資產管理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管理11項基金，各項基金均有不同的投資重點。本集團透過為該等基金提供資產管理服務而產生資產管理費收入。該等基金之有限合夥人之承諾資本列於下表內。本集團作為其中一名有限合夥人亦直接投資在其中六項基金。

單位：百萬美元

	基金名稱	初始交割日	期限(年期)	投資重點	承諾資本	
					基金總額 ⁽⁷⁾	本集團總額 ⁽⁸⁾
1	天利中國機遇型基金一號	2017年1月	3+1 ⁽³⁾ +1 ⁽⁵⁾	就位於北京的一個投資項目而設的項目基金	116.4	17.5
2	Tianli SPC	2017年1月	3 ⁽⁶⁾	投資於各種資產，包括私募股權投資、上市及非上市證券、債務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	87.4	-
3	天利私募債權基金	2017年1月	5+1 ⁽³⁾ +1 ⁽⁴⁾	投資於多種私募債權工具，投資地域主要集中在發達國家及中國	300.0	35.0
4	天利私募債權資本	2017年3月	5+3 ⁽¹⁾ +1 ⁽¹⁾	主要投資於全球各種私募債權工具	175.0	9.8
5	天利環球機遇資本 ⁽²⁾	2017年3月	7+2 ⁽¹⁾	投資於全球不同行業及不良資產	175.0	12.2
6	天利機遇資本	2017年3月	7+2 ⁽¹⁾ +1 ⁽¹⁾	主要投資於全球併購、私募股權或其他企業融資交易	175.0	9.8
7	天利公開市場資本	2017年3月	4+2 ⁽¹⁾ +2 ⁽¹⁾	主要投資於全球二級市場的上市證券	100.0	5.6
8	天利併購投資基金	2017年3月	3+2 ⁽¹⁾ +2 ⁽⁴⁾	主要投資全球併購或其他企業融資相關投資	310.0	-
9	天利中國機遇型基金二號	2017年3月	5+1 ⁽³⁾ +1 ⁽⁴⁾	就位於上海的一個投資項目而設的項目基金	80.4	-
10	天利英國機遇型基金	2017年3月	5+1 ⁽³⁾ +1 ⁽⁴⁾	主要投資於位於英國的項目	150.4	-
11	天利美國機遇型基金	2017年4月	5+1 ⁽³⁾ +1 ⁽⁴⁾	主要投資於位於美國的項目	12.6	-

附註：

1. 經普通合夥人建議及投資委員會批准後延期
2. 前稱天利房地產資本
3. 經普通合夥人全權酌情決定後延期
4. 經普通合夥人建議及顧問委員會批准後延期
5. 經有限合夥人批准後延期
6. 指投資者禁售期
7. 包括基金之間的交叉持股
8. 包括直接資本

於2019年6月30日，上述基金的承諾資本總額（經抵銷交叉持股影響後）約為1,057.8百萬美元，其中本集團的承諾資本約為89.9百萬美元，當中已投資資本為79.5百萬美元。於2019年首六個月，除資產管理費收入人民幣28.8百萬元外，本集團所投資的六項基金為本集團之財務業績貢獻淨收益額人民幣24.0百萬元。

單位：百萬美元

基金名稱	國家／地區	產品			投資金額
		債權	普通權益	優先權益	
天利中國機遇型基金一號	中國	–	116.4	–	116.4
天利私募債權基金	澳洲	–	–	35.1	35.1
	韓國	5.5	–	–	5.5
	英國	49.6	–	–	49.6
天利併購投資基金	香港	310.0	–	–	310.0
天利中國機遇型基金二號	中國	–	81.0	–	81.0
天利英國機遇型基金	英國	–	117.3	25.2	142.5
天利美國機遇型基金	美國	–	11.1	–	11.1
總計		365.1	325.8	60.3	751.2

該等基金於六個國家或地區（包括澳洲、香港、韓國、中國、英國及美國）作出投資，而該等投資的方式為債權、普通權益及優先權益，與過往期間一致。

投資

遵從過往期間的投資策略，本集團繼續持有兩項被動金融投資，包括一項股本投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及一項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2018年年底，管理層已根據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審閱股本投資的公平值，並已因業務前景較不樂觀而將公平值下調至人民幣9.6百萬元。類似審閱將於接近2019年年底時再次進行。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指一項於韓國成立的私募股權基金，其由本集團的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持有29.98%權益。該私募股權基金的投資目標為透過主要於韓國的股本投資而尋求資本增值，絕大部份投資於韓國的持牌綜合資產管理公司Asset One Investments Korea Limited。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將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列入綜合財務報表。

其他一般貿易

本集團的一般貿易分部因全球經濟環境不明朗而受重大影響。為避免於不利貿易環境中的潛在風險，本集團已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暫時停止貿易業務。

財務回顧

營業收入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業收入僅來自(i)MLCC分部；及(ii)投資與金融服務分部。如上文所述，一般貿易業務已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暫停。本集團的總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60.9百萬元，較2018年同期下跌人民幣384.7百萬元或59.6%。

2019年上半年，MLCC分部的收入為人民幣208.1百萬元，較2018年同期下跌人民幣357.2百萬元或63.2%，乃由於業內市場情況轉弱所致。

2019年上半年，投資與金融服務分部的營業收入達人民幣52.9百萬元。當中，資產管理費收入於兩個期間內維持穩定，惟本集團於基金的投資於期內錄得公平值收益，連同該等基金的較高股息收入，令該分部的總營業收入較2018年同期提升人民幣31.9百萬元或152.4%。

毛利率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總毛利率為16.4%，較2018年同期下跌37.1個百分點。

具體而言，MLCC分部的毛利率由2018年上半年的57.2%減少至2019年同期的毛損率4.9%。此乃由於固定成本水平高企，但銷售水平承受龐大壓力所致。

其他收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收益為人民幣12.0百萬元，較2018年同期下跌人民幣19.8百萬元或62.2%，原因為2018年錄得出售附屬公司的巨額及一次性收益。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為人民幣9.2百萬元，較2018年同期減少人民幣4.8百萬元或34.1%。此乃主要由於MLCC分部的銷售水平下跌所致。

行政費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行政費用為人民幣40.2百萬元，較2018年同期下跌人民幣11.2百萬元或21.7%。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僱員薪酬下跌所致。

研究及開發成本

於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產生研究及開發成本人民幣42.3百萬元，較2018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5.0百萬元或55.0%。有關增加於2018年已開始，原因為本集團致力於就高容量及高精確度規格產品超微型0201電容器投放更多資源。

融資成本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融資成本人民幣15.4百萬元，較2018年同期增加人民幣0.9百萬元或6.2%。於2019年首半年的融資成本僅來自公司債券，而2018年的融資成本則來自公司債券以及銀行及其他貸款。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貸款已於2018年悉數償還。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87.4百萬元，較於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人民幣152.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4.6百萬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添置用於生產MLCC的廠房及機器，以及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被資本化所致。

投資物業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為人民幣22.6百萬元，與於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人民幣22.9百萬元並無重大分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非流動部分（即基金投資）和流動部分（即財富管理產品）。於2019年6月30日，非流動部分為人民幣386.9百萬元，較於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人民幣368.1百萬元增加5.1%。該上升乃由於額外投資以及基金投資的未變現收益所致。於2019年6月30日，流動部分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比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人民幣110.5百萬元上升了80.9%，原因為將更多閒置資金用於購買財富管理產品。

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145.7百萬元，較於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人民幣277.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1.7百萬元或47.5%。有關下跌主要由於2019年首半年MLCC分部的交易量收縮導致應收貿易賬款減少。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9年6月30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為人民幣124.9百萬元，較於2018年12月31日之結餘人民幣81.0百萬元有所上升，原因為支付了更多購買固定資產的預付款。

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合共為人民幣197.3百萬元，較於2018年12月31日之人民幣488.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91.2百萬元。現金水平下跌主要用於採購新機器設備以及購買財富管理產品。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60.5百萬元，較於2018年12月31日之人民幣144.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4.4百萬元。減少乃主要由於MLCC產量於2019年上半年縮減所致。

遞延收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9年6月30日，遞延收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合共為人民幣90.0百萬元，較於2018年12月31日之人民幣161.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1.9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於2019年初時支付了2018年末時計提的應付薪金。

應付債券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應付債券為人民幣404.5百萬元，較於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7.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7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期內產生累計利息所致。該債券已於2019年8月到期時悉數償還。

或然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12月31日：無）。

資本承擔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20.2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68.8百萬元），其性質為對天利私募債權基金的未提取承諾額及購買廠房及機器。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流動資產淨值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77.0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95.3百萬元），其中包括流動資產人民幣735.0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133.8百萬元），扣除流動負債人民幣558.0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38.5百萬元）。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3，與於2018年12月31日的比率1.5並無重大分別。

銀行授信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獲授銀行授信合共人民幣268.3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67.8百萬元），全部均未動用（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65.7百萬元尚未動用）。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透過資產負債比率（即淨負債除以資本加淨負債）監管其資本架構。淨負債定義為負債總額（減遞延收入、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超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部分。資本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不包括股本）。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約為28.8%及15.8%。資產負債比率的上升主要因為現金結餘下降，以及因為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租賃負債於2019年出現。

財務資源

憑著手頭流動資產金額及銀行所授出的信貸額度，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裕財務儲備應付其持續經營所需。

外幣風險

於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收入及銷售成本均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列值。

匯率劇烈波動時會存在一定程度的外幣風險。期內，本集團並無承諾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外幣風險。

業務展望

2017年部分日系廠商將產能轉向車用、工業控制等高端應用市場，大幅壓縮了常規品的產能，再加上部分廠商和渠道乘機囤貨，導致MLCC市場在2018年前三季度經歷了多年未見的大幅漲價。從2018年第四季度開始，隨著新產能投產和需求的下降，MLCC價格和毛利率大幅下跌，全行業進入了去庫存階段，並持續至今。儘管面臨嚴峻的挑戰，但考慮到5G技術、物聯網(IoT)及電動汽車等新應用領域的增長，管理層預計MLCC市場的整體需求長期仍將不斷增長，尤其是本集團專注的小微型產品的比重將持續擴大。為此，本集團於今年上半年進一步擴大了在研發和設備上的投入。然而，由於國內日益嚴格的環保要求和激烈的同業競爭，本集團近期亦面臨著部分人員流失以及產能部分受限的挑戰，為此管理層正採取積極措施穩定骨幹團隊，推進擴產計劃，以維護本集團在國內MLCC市場上的相對領先地位。

在投資與金融服務方面，本集團將加強基金業務已投放項目的後續監控和管理，採取多種措施防範和化解可能出現的風險，在既有協議條款基礎上通過加強風險控制措施及減少風險敞口，維護基金投資者的利益。在主要精力放在現有項目後續管理外，本集團亦會開始適時發展新業務，尋找穩健可靠的投資項目為投資者提供增值機會。

在其他一般貿易方面，本集團抱持保守態度，並傾向避免貿易業務的潛在虧損。

報告期後事項

- (i) 於2019年8月13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貸款協議，貸款本金為463,5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07,880,000元）。該筆貸款按年利率10%計息，並須於2022年8月12日償還。
- (ii) 於2019年8月14日，本集團償付應付債券之尚未償還本金及利息463,5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07,880,000元）。於同一天，本集團與債券持有人就解除債券抵押品（即Eyang Management Co., Limited之股本權益）訂立解除契據。

人力資源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1,120名（2018年12月31日：1,260名）員工。本集團的員工薪酬政策及待遇乃按市場情況、個別員工的表現、教育背景及經驗，以及適用的法定要求而釐定。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規範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朱健宏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杜恩鳴先生、蔡大維先生及徐學川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為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及財務與會計政策提供獨立意見，並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

承董事會命
天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春華

香港，2019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周春華先生（主席）、潘彤先生（行政總裁）及周邦毅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朱健宏先生、杜恩鳴先生、蔡大維先生及徐學川先生。